

中国能源研究会核能专业委员会

中能研核专[2026] 2 号

关于征集 2026 年第一批中国能源研究会标准立项申报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推进中国能源研究会标准工作，核能专委会决定开展 2026 年第一批中国能源研究会团体标准征集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与渠道

- 项目选题应以核能工程领域发展迫切需要或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亟需的技术标准为方向，紧密结合专业，兼顾前瞻性和实用性，提倡和相关方向的国际标准接轨。需注意避免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省级地方标准重复。优先选择市场化程度高、技术创新活跃、产品类标准较多的技术，有限制定市场急需而又填补空白的标准，鼓励成套标准的制定，积极推进企业标准上升为团体标准。
- 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应具备与编制标准项目相关基础，有配套的技术、设备和人员条件。编制单

位不少于3家，主要牵头单位参编人员不超过5人，其余不超过2人。计划项目发起单位、个人应是中国能源研究会会员。

- 3、 立项通过审查后须签订《中国能源研究会团体标准技术服务合同》。标准编制完成时限一般为1-2年。

二、提交内容和要求

- 1、 中国能源研究会标准项目申请表（附件2），须盖章签字，提交扫描件。
- 2、 团体标准立项申请汇报ppt（模板见附件3）。
- 3、 标准文本（初稿）（模板见附件4）。
- 4、 标准编制说明（初稿）（模板见附件5）。

三、申报时间

于2026年4月17日前，按通知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至邮箱 nepc@cers.org.cn，或提交至核能专委会秘书处。

四、联系人

核能专委会秘书处 施楠，18806218239

五、附件

- 1、 中国能源研究会标准管理办法
- 2、 中国能源研究会标准项目申请表
- 3、 团体标准立项申请汇报ppt

- 4、 标准文本（初稿）
- 5、 标准编制说明（初稿）

中国能源研究会核能专业委员会

2026年2月28日